

**經濟部工業局於平面媒體、網路媒體、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
宣導之相關廣告 108 年 9 月彙整表 (註1)**

機關單位名稱：經濟部工業局

廣告項目 (註2~4)	刊登或託播 對象	刊登或播出時間 (註5)	刊登或託播金額 (單位：新台幣元)	備註 (註6)
2019台灣設計展	左營高鐵站	108.09.21- 108.10.20	500,000	創新科
製造業價值鏈資訊應 用計畫-資訊應用服務 人才培訓課程文宣	工商時報	108.9.10	50,000	效能科
產業設廠用地一鍵掌 握 智慧媒合優化服務 效能	工商時報	108.9.25	167,500	振興科
我國造紙業推動低碳 生產成效	經濟日報	108.9.26	167,500	振興科
蘇院長出席09/08輔導 機車行升級轉型說明 會	工商時報	108.9.30	167,500	振興科
第26屆國家品質獎徵 件	詮識數位	108.9.1-108.9.20	35,592	振興科

備註：

1. 各單位按月上網公告時，請注意應調整表頭文字。
2. 請本部各機關單位、基金單位、國營事業、政府捐助基金百分之五十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皆需填寫本表，其填報時點以各該廣告項目首次託播之時間點為基準，並按季累計至第4季止，新年度開始將再重行按季統計。
3. 如委辦或補助計畫內涉有政策宣導之廣告案件，僅就屬政府預算支應之廣告案件項目及其刊登或託播金額填寫即可。
4. 請各單位公布屬貴機關（單位）之預算辦理部分（例如：工研院係公布由工研院以自有經費辦理工研院之政策宣導部分，如係工研院接受技術處委託之委辦、補助計畫部分，應係由技術處負責辦理公布）
5. 為便於彙整，爰統一日期格式，如可區分個別日數者，舉例表達如下：
101. 2. 20、101. 2. 25，如播出天數太多或無法區別個別日數者，亦可以區間方式表達：101. 2. 20-101. 5. 31)
6. 本表可依最新資訊作異動，惟請在備註欄敘明調整情形（例如或許因為減價驗收或契約變更等因素，導致託播時間與金額有所變動）